

关于增加中信银行为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渠道的公告

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，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起，将新增中信银行办理本公司管理的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份额 003324、C 类份额 003325；基金募集期：自 2016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8 日）的销售业务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中信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办理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及销售业务，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信银行各营业网点的规定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中信银行客户服务电话：95558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

网站：bank.ecitic.com

2、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：400-628-5888

网站：www.df5888.com 或 www.orient-fund.com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“买者自负”的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二日